

慢读译丛 | 谢大光 主编

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自传体小说

阿尔谢尼耶夫的 青春年华

〔俄罗斯〕伊凡·蒲宁 著
戴骢 译

南方出版传媒
花城出版社

low reading

慢读译丛 | 谢大光 主编

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自传体小说

阿尔谢尼耶夫的 青春年华

（俄罗斯）伊凡·蒲宁 著
戴骢 译

南方出版传媒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阿尔谢尼耶夫的青春年华 / (俄罗斯) 伊凡·蒲宁著;
戴骢译. — 广州: 花城出版社, 2017. 1
(慢读译丛 / 谢大光主编)
ISBN 978-7-5360-8127-7

I. ①阿… II. ①伊… ②戴… III. ①自传体小说—
俄罗斯—现代 IV. ①I5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71555号

出 版 人: 詹秀敏
责任编辑: 余红梅
技术编辑: 凌春梅
内文插图: 范凌霞
装帧设计: 林露茜

书 名	阿尔谢尼耶夫的青春年华 AERXIENIYEFU DE QINGCHUN NIANHUA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恒美印务(广州)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市大道南路 334 号)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32 开
印 张	12.25 2 插页
字 数	280,000 字
版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版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慢读译丛”总序

谢大光

阅读原本是一个人自己的事，与看电影或是欣赏音乐相比，当然自由许多，也自在许多。阅读速度完全可以因人而异，自己选择，并不存在快与慢的问题。才能超常者尽可一目十行，自认愚钝者也不妨一目一行，反正书在自己手中，不会影响他人。然而，今日社会宛如一个大赛场，孩子一出生就被安在了跑道上，孰快孰慢，决定着一生的命运，由不得你自己选择。读书一旦纳入人生竞赛的项目，阅读速度问题就凸显出来了。望子成龙的家长们，期盼甚至逼迫孩子早读、快读、多读，学校和社会也在推波助澜，渲染着强化着竞赛的紧张气氛。这是只有一个目标的竞赛，千军万马过独木桥，无怪乎孩子们要掐着秒表阅读，看一分钟到底能读多少单词。有需求就有市场。走进书店，那些铺天盖地的辅导读物、励志读物、理财读物，无不在争着教人如何速成，如何快捷地取得成功。物质主义时代，读书从一开始就直接地和物质利益挂起钩，越来越

越成为一种功利化行为。阅读只是知识的填充，只是应付各种人生考试的手段。我们淡漠了甚至忘记了还有另一种阅读，对于今天的我们也许是更为重要的阅读——诉诸心灵的惬意的阅读。

这是我们曾经有过的：清风朗月，一卷在手，心与书从容相对熔融一体，今夕何夕，宠辱皆忘；或是夜深人静，书在枕旁，情感随书中人物的命运起伏，喜怒笑哭，无法自己。这样的阅读会使世界在眼前开阔起来，未来有了无限的可能性，使你更加热爱生活；这样的阅读会在心田种下爱与善的种子，使你懂得如何与他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在纷繁喧嚣的世界中站立起来；这样的阅读能使人找到自己，无论身处顺境还是逆境，抑或面对种种诱惑，也不忘记自己是谁。这样的阅读是快乐的。“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我们在引用陶渊明这段自述时，常常忘记了前面还有“闲静少言，不慕名利”八个字。阅读状态和生活态度是紧密相关的。你想从生活中得到什么，就会有怎样的阅读。我们不是生活在梦幻中，谁也不可能完全离开基本的生存需求去读书，那些能够把谋生的职业与个人兴趣合而为一的人，是上天赐福的幸运儿，然而，不要仅仅为了生存去读书吧。即使是从功利的角度出发，目标单一具体的阅读，就像到超市去买预想的商品，进去就拿，拿到就走，快则快矣，少了许多趣味，所得也就有限。有一种教育叫熏陶，有一种成长叫积淀，有一种阅读叫品味。世界如此广阔，生活如此丰富，值得我们细细翻阅，一个劲儿地快马加鞭日夜兼程，岂不是辜负了身边的无限风光。总要有流连忘返含英咀华的兴致，总要有下马看花闲庭信步的自信，有快就要有慢，快是为了慢，慢慢走，慢慢看，慢慢读，可

以从生活中文字中发现更多意想不到的意味和乐趣，既享受了生活，又有助于成长。慢也是为了快，速度可以置换成质量，质量就是机遇。君不见森林中的树木，生长缓慢的更结实，更有机会成为栋梁之材。十年树木，百年树人，心灵的成长需要耐心。

在人类历史上，对于关乎心灵的事，从来都是有耐心的。法国的巴黎圣母院，从1163年开始修建至1345年建成，历时180多年；意大利的米兰大教堂，从1386年至1897年，建造了整整五个世纪，而教堂的最后一座铜门直至1965年才被装好；创纪录的是德国科隆大教堂，从1248年至1880年，完全建成竟然耗时632年。如果说，最早的倡议者还存有些许功名之心，经过600多年的岁月淘洗，留下的大约只是虔诚的信仰。在中国，这样安放心灵的建筑也能拉出长长的一串名单：新疆克孜尔千佛洞，从东汉至唐，共开凿600多年；敦煌莫高窟，从前秦建元二年（366）开凿第一个洞窟，一直延续到元代，前后历时千年；洛阳龙门石窟，从北魏太和年间（477—499）到北宋，开凿400多年；天水麦积山石窟，始凿于后秦，历经北魏、北周、隋、唐、五代、宋、元、明、清，各朝陆续营造，前后长达1400多年……同样具有耐心的，还有以文字建造心灵殿堂的作家、学者。“不应该把知识贴在心灵表面，应该注入心灵里面；不应该拿它来喷洒，应该拿它来浸染。要是学习不能改变心灵，使之趋向完美，最好还是就此作罢。”“一个人不学善良做人的知识，其他一切知识对他都是有害的。”以上的话出自法国作家蒙田（1533—1592）。蒙田在他的后半生把自己作为思想的对象物，通过对自己的观察和问讯探究与之相联系的外部世界，花费整整30年时间，完

成传世之作《随笔集》，其影响一直延续至今；另一位法国作家拉布吕耶尔（1645—1696），一生在写只有10万字的《品格论》，1688年首版后，每一年都在重版，每版都有新条目增加，他不撒谎，一个字有一个字的分量，直指世道人心，被尊为历史的见证；晚年的列夫·托尔斯泰，已经著作等身，还在苦苦追索人生的意义，一部拷问灵魂的小说《复活》整整写了10年；我们的曹雪芹，穷其一生只留下未完成的《红楼梦》，一代又一代读者受惠于他的心灵泽被，对他这个人却知之甚少，甚至不能确知他的生卒年月。

这些就是人类心灵史上的顿号。我们可以说时代不同了，如今是消费物质时代、信息泛滥时代，变化是如此之快，信息是如此之多，竞争又是如此激烈，稍有怠慢，就会落伍，就会和财富和机会失之交臂，哪里有时间有耐心去关注心灵？然而，物质越是丰富，技术越是先进，越需要强大的精神力量去制衡去掌控，否则世界会失衡，带来灾难性的后果。对于个人来说，善良、真诚、理想、友爱、审美，这些关乎心灵的事，永远不会过时，永远值得投入耐心。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就让我们从读好一本书开始。不必刻意追求速度的快慢，你只要少一些攀比追风的功利之心，多一些平常心，保持自然放松的心态，正像美好的风景让人放慢脚步，动听的音乐会令人驻足，遇到好书自然会使阅读放慢速度，细细欣赏，读完之后还会留下长长的记忆和回味。书和人的关系与人和人的关系有相通之处，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书人之间也讲究因缘聚会同气相求。敬重书的品质，养成慢读的习惯，好书自然会向你聚拢而来，这将使你一生受用无穷。

正是基于以上考量，我们编辑了这一套“慢读译丛”，尝试着给期待慢读的读者提供一种选择。相信流连其中的人不会失望。

2011年7月10日 于津门

谢大光：百花文艺出版社原副总编辑，有20多年外国散文编辑经验，先后编辑出版“外国名家散文丛书”“世界散文名著丛书”“世界经典散文新编”等120余种散文书籍；主编《百年外国散文精华》《日本散文经典》《法国散文经典》《俄罗斯散文经典》《拉美散文经典》等。

目录 *contents*

第一部	1
第二部	71
第三部	142
第四部	194
第五部	254

译后记	377
-----------	-----

第一部

1

“凡是世间事物，若不用文字载录在册，必沉入黑暗，埋入坟墓，被人遗忘；如果载录在册，便可生气勃勃地……”^{〔1〕}

半个世纪前，我在俄罗斯腹地的乡间——父亲的庄园里呱呱坠地。

人，生时不知其生，死时不知其死，所以我深为遗憾，为什么要把我的出生年月告诉我。要是不告诉我，我就至今对自己的年龄浑然不知——何况我还丝毫没有感到年龄的负担——

〔1〕这段文字引自18世纪波罗的海传教士伊凡·菲利波夫的一部名叫《此等问题之简史》的手稿。引文和原文有异。原文为：“凡是世间的事物，无论过去的还是现在的，伟大的还是渺小的，欢乐的还是悲哀的，若不用文字载录在册，必沉入黑暗，不为人知，埋入坟墓，被人遗忘；而一旦载录，便可生气勃勃地传播开去……”

从而也不会想到再过一二十年我便要一命呜呼。如果我出生在荒无人烟的孤岛上，且从未离岛一步，我甚至不会知道人是要死的。“那岂不是大幸吗！”我真想这么说。然而谁知道呢？也许恰恰是大不幸。再说，真会不知道死为何物吗？人之知死不是与生俱来的吗？如果不是与生俱来，且也不知死为何物，我还能像过去和现在这般热爱生活吗？

关于阿尔谢尼耶夫家族及其世系，我几乎一无所知。其实世上事，我们又能够知道多少！我只知道《贵族纹章图册》一书把我们家庭归于“其世系已消失在光阴的黑暗之中”那一类。我只知道我们家庭是“贵族世家，虽然已经式微”，我一生从未忘记过我的贵族身份，为自己不是无根无蒂的白丁而自豪、庆幸。每逢圣灵降临节，教堂总要召唤大家去做“追思亡灵”的弥撒，咏唱那篇含义隽永的祷文：

“主啊，愿你所有的仆人，愿自亚当始祖直至今朝都虔诚侍奉你的我们的父兄、挚友和亲人，安息在你的天国和亚伯拉罕的地宫^[1]！”

祷文难道是随口提到侍奉的吗？感觉到自己同当初侍奉上帝的“我们的父兄、挚友和亲人”同属一源，同持一心，怎不喜从中来？我们的远祖信奉“众生之父要走血缘纯洁、血嗣不断之道”的教诲，俾使生命得以不死、“不断”，从固有一死

[1] 犹太人始祖亚伯拉罕死后葬于山洞中，故有此说。详见《圣经·创世记》。

的父母传至固有一死的子孙。远祖们笃信阿耆尼^{〔1〕}要他们恪守血统及门第的纯洁和延续，不使其受到“玷污”，也就是说不让这条“道”中断。每传一代，新一代的血液必须更纯洁，更亲近众生唯一之父。

先祖中想必也不乏愚人，尽管如此，世世代代以来先祖都互相告诫，要记住并保持自己的血统；要无愧于自己的贵族门第。不知道该怎样来表达我凝视我们家的贵族纹章时的思绪。那是一副骑士盔甲，由一袭铠甲和一顶插有鸵羽的头盔组成。盔甲下是一面盾。天蓝色的盾面中央是一枚象征忠诚和永恒的宝石戒指。三把十字形剑柄的花剑的剑锋从上下两端会合于戒指前。

在我称之为祖国的国家里，有不少与我栖身地相似的城市，这些城市一度曾欣欣向荣，可现在已经衰败、贫穷，居民过着平庸低微的生活。尽管如此，每个城市中都屹立着一座十字军骑士时代的灰色塔楼和宏伟的教堂，由其主宰着——并非虚有其名的——这座城市的生活，教堂无价的正门天长地久地护卫着圣像，十字架上的公鸡直插云霄，它是上帝的喉舌，召唤人们走向天国。

〔1〕印度婆罗门教火神，其威力是破除黑暗，烧尽不净，降妖除怪，在家庭中为“灶主”，称“家主”，保护人及其家宅，并监视人的行为，祭祀时能把祭品传送给神，还能给崇拜者降恩，解救危难。

匪夷所思的是印入我记忆的第一件事竟然是不足道的小事。那是一间浴满秋阳的大屋，由大屋南窗望见冷晖正映照着急坡……如此而已，且仅仅一刹那工夫！为什么偏偏在这一天，这一刻，这一刹那，由于这么一件无足轻重的事，我的意识会突然萌发，而且萌发得那么清晰，致使我的记忆得以运作？又为什么在这一刹那之后，我的意识又旋即熄灭，而且熄



灭了那么长久？

每当我回忆幼年时代，郁悒便爬上心头。其实每个人的幼年时代都是郁悒的，因为世界寂静乏味，而一颗对生活还浑然无知、胆怯、脆弱、什么都陌生的心灵却在这样一个世界里憧憬着生活。人说幼年时代是幸福的黄金时代，不！幼年时代一无幸福可言，而是弱不禁风、可怜巴巴的时代。

我幼年时代之所以郁悒愁闷，也许是我的生活环境太特殊吧？不说别的，单凭我是在穷乡僻壤中长大这一点也足以令我郁郁寡欢了。广漠的莽原，孤零零一座座庄园枯立其间……冬天是无涯无际的白雪的海洋，而夏天是庄稼、青草和野花的海洋……笼罩着原野的是永恒的沉寂，是莽原谜一般的缄默……可是换了一只旱獭或者云雀什么的，置身在死寂的荒山野岭中会寂寞吗？会发闷吗？不，它们才不在意哩，什么也不会问，什么都不会觉得诧异，更不会像人的心灵那样总是在他周围世界中幻觉有灵性存在，它们可不会感觉到这种神秘的灵性，它们既不知道空间的召唤，也不知道流光的奔驰。穹苍的深邃和莽野的广袤，告诉我除了这天地之外还另有天地，唤起了我对某种我还未拥有的东西的幻想和企求，触发了我对不知什么人和什么事的爱意和柔情……

这个时候家里人在哪里？我家这片领地只是个庄子，叫卡缅卡庄，我家主要的领地在扎顿斯克，父亲经常去那儿，一去就要住很久，而卡缅卡庄的产业不大，家仆也寥寥无几。但毕竟还是有人，既然有人，不管怎么样，总归有生活……庄子里有狗、马、羊、牛，有雇工、车夫、管家、厨娘、喂牲口的、保姆、母亲、父亲、两个念中学的哥哥和一个还睡在摇篮里的

妹妹奥丽娅^[1]……可是留在我记忆中的为什么只是我独自一个人的那些时刻？这不，夏日的一个黄昏，夕阳已落到屋后，落到果园后面，空荡荡的宽广的院场内暮色四合，而我（世上完完全全只有我孑然一身）躺在院场的渐渐变冷的草地上，仰望深邃无底的碧空，像是在谛视某人一双美丽得无以复加的亲切的双眸，像是在凝望天父的怀抱。在这一碧如洗、深不可测的穹冥中，有片白云在极高极高的地方浮游，聚合成圆形，复又缓缓地变幻着形状，缓缓地消融……噢，这催人泪下的美！要是我能驾着这朵浮云，在这吓人的高度上，遨游于广袤无垠的天际，离居住在这高峭的苍穹中的上帝和白翼天使们仅咫尺之遥，那有多好呀！这不，我又躺在庄外的田野里了。黄昏还跟那天的一模一样——唯一不同的是那低低的残阳还在熠熠闪光——而且跟那天黄昏一样，世上只有我独自一个人。在我四周，不论我往哪里看，到处都是麦穗累累的黑麦和燕麦，而在麦田里，在密密麻麻直不起腰来的麦秆间，是隐蔽的鹌鹑世界。此刻鹌鹑还保持着沉默，岂止它们，万籁都默不作声，只有一只陷身麦穗丛中的棕红色小甲虫，不时东碰西撞，怫郁地发出嗡嗡声。我怀着恻隐之心解救了它，惊奇地打量着它：这是怎么回事儿，这只棕红色的小甲虫姓甚名谁，家住哪里，飞往何处，为什么要飞，它在想什么，有什么感想？小甲虫气鼓鼓的，不苟言笑，在我手指间爬动，坚硬的翅鞘沙沙作响，从翅鞘下伸出了非常之薄的黄膜——突然间翅鞘的坚甲分开，张

大，那黄膜也张开来了，嘤，神态优雅极了——小甲虫腾空而起，心满意足地轻松地发出嗡嗡的声响，永远离我而去，消失在空，把一股我还从未体味过的离愁留在我心头……

可我哪儿也飞不去，枯守家中，又是夏日的傍晚，又是我孤独一人。夕阳已隐没到静下来的果园后边，太阳曾整整一天欢快地照耀着空无一人的大厅和空无一人的会客室，可现在已离开那里，只有最后一抹余晖，还在会客室角落里一张老式高脚桌四脚间的镶木地板上，孤零零地泛着红光——啊，天哪，这无言的、忧伤的美怎不叫人潸然泪下！夜晚，当窗外的果园被黑沉沉的神秘的夜色所笼罩，我躲在昏暗的卧室里的童床上时，一颗岑寂的星星从高空隔着窗子久久地俯视着我……它对我有什么索求？它在无言地跟我讲些什么，召唤我去何方，要提醒我什么事？

3

童年时代我和生活多少有了些联系——这时在我记忆里已模模糊糊地闪现出几张脸，几幅庄园生活的图景，几桩事情……

在这几桩事中，居于首位的是我平生第一次旅行，这次旅行和我此后许许多多次旅行相比，路途最遥远，经历也最不寻常。父母亲要去我心向往之的叫作城市的地方，把我也带去。这样一来，我第一次体味到了梦寐以求的如愿以偿的甜蜜，以及生怕万一落空的恐惧。我至今记得，当时我顶着火辣辣的

太阳，站在院子里，望着一早就已从车棚里推了出来的四轮马车，心急火燎：究竟什么时候才能把马车套好，什么时候才能把出门前的一大堆事做完？我至今记得那天我们乘着车，在路上走了很久很久，足足有一辈子那么久，走过了数不胜数的田野、谷地、村道和十字路口，而且半途上还遇到了一件事：我们的马车驶入一个谷地——问题在于此时天已擦黑，而且这个谷地又极其偏僻——满谷密密麻麻的橡树丛，枝叶繁茂，绿荫森森，忽见对面的缓坡上有个“强盗”，一把利斧插在腰间，出没于橡树丛间，这人的模样，不仅是当时，也是我一生所见到的许许多多庄稼汉中，也许是最神秘最吓人的。我们进城时都见到了些什么，我已不复记忆，然而进城后第二天早晨的情景却至今历历在目！我发现身下是一条深渊，是由两排我从未见到过的危楼巨厦堆砌成的狭谷，太阳、玻璃、招牌的闪光耀得我目迷五色，而在我头顶上，整个世界响彻着震耳欲聋的奇妙的乐声。这是大天使米哈伊尔钟楼在叩钟。钟楼耸立在万汇之上，那么高大，那么美轮美奂，连罗马的圣彼得大教堂也无法望其项背，其巍峨庞大竟使我日后见到奇阿普斯的金字塔^[1]时也不觉得有什么可惊讶的了。

城里最使我吃惊的东西是黑鞋油。我有生以来在世上所看到过的东西中——我所看到过的东西多如恒河沙数——还没有一件像我在这个城市的集市上捧着的那盒黑鞋油那样使我兴奋

[1] 奇阿普斯又名胡夫，埃及第四王朝法老（公元前27世纪），奇阿普斯金字塔是埃及最大的金字塔（高146.6米）。